

证券代码：688239

证券简称：航宇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84

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《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之规定，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于2023年9月7日举行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捷女士主持，本次与会监事共3名，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，并充分表达意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参会监事认真讨论并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《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激励对象个人层面业绩考核内容，有利于更好地发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作用，调整后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本次修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。修订后的激励计划有利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《航宇科技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《航宇科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摘要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修订《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交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《航宇科技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的《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，符合《证券发行注册办法》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（证监发行字[2007]500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并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前述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9 月 8 日